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69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0日上午9:30在深圳市宝安区石井镇上星彩虹工业城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告于2013年11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名,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健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 2.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 4.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嘉兴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为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嘉兴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
- 5.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6.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 7.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 8.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68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11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于2013年11月20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石井镇上星彩虹工业城公司以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健先生主持,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61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慎重研究、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彩虹精化”)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一、变更原因
1.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2. 变更原因
2.1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2.2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1	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	12,065.65
2	新建年产5,000吨罐盖生产项目	8,473.00
3	新建年产8,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	7,495.91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90.00
合计		30,424.56

2009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09年10月16日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新建年产8,000万只气雾罐生产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8,000万只气雾罐生产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7,495.91万元,截止上述变更时,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747.67万元,因此公司该项变更的募集资金6,748.24万元,已投资于“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不足部分通过自筹解决。
2010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0年4月23日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议案》和《关于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已投入“新建年产8,000万只气雾罐生产项目”的747.67万元购建珠海项目的费用扣除后,“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的土地购置费用,“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的投资增加2,813.32万元。
根据上述情况,调整后的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1	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	12,813.32
2	新建年产5,000吨罐盖生产项目	8,473.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90.00
4	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	6,748.24
合计		30,424.56

注:2010年3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0年4月23日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新建年产5,000吨罐盖生产项目”、“新建年产8,000万只气雾罐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二、变更原因
1.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2. 变更原因
2.1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2.2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原定的“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珠海变更为东莞,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决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绿色植物纤维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原因	变更前的募集资金投资额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额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90,000.00	2,390,000.00
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	6,748,240.00	6,748,240.00
合计	9,138,240.00	9,138,240.00

注: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36.55%。
根据上述变更情况,调整后的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项目整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1	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	12,813.32
2	新建年产5,000吨罐盖生产项目	8,473.00
3	新建年产8,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	13,284.24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90.00
合计		30,424.56

在完成上述项目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的实施项目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1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11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决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一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2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全资子公司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增加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为了保障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效果,进一步扩大海外市场,实现公司多区域协同发展,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额度的议案》,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1.前期出资情况
2012年4月,公司向美国设立了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公司”),前期计划对美国公司投资200万美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以货币出资方式实际出资116.26万美

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2.本次出资计划
综合考虑美国公司的市场、运营、后续发展情况等因素,公司拟对美国公司增加投入,具体出资计划为:追加投资金额约300万美元,公司将根据需要适时对美国公司进行增资,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批后由公司直接向美国公司拨付出资。
3.资金来源
在募集资金项目“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范围内募集资金投入,超过部分以自有资金补足。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兄弟股份美国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CC364356
住所: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欧文市
法定代表人姓名:刘清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和皮革化工产品的推广与销售等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797,751.20
负债总额	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97,751.20
应收款项	0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项目	2013年1-9月
营业收入	-443,734.22
营业利润	-443,734.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7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67.89

注:1.美国公司自设立以来暂未从事实质性经营活动;
注: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增加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美国公司增加投资,有利于改善全资子公司海外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影响力。
三、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也存在经营管理、市场、产品、政策等方面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63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彩虹”)拟以人民币1,000万元收购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彩虹”)的100%股权,收购完成后,深圳彩虹将成为惠州彩虹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收购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大亚湾石化区精细化工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5月10日
经营范围:此批拟收购资产(法人独资);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2.新增投资计划
(一)新增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及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44130000112890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惠州大亚湾石化区精细化工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5月10日
经营范围:此批拟收购资产(法人独资);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2.新增投资计划
项目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土地、厂房、生产设备、信息化系统、工装、配电房、公用工程、绿化、办公设施等342,000万元,高资产投资58,0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一部分来源于公司募集资金9,138.24万元,剩余的来源为银行借款及自筹资金。
(二)新增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概述
惠州彩虹公司收购的惠州市大亚湾精细化工区A1地,上投资50,000万元建设“低碳生物降解材料与制品”项目,该项目建成后,主要制造低碳生物降解材料(生物塑料)、食品级生物降解材料,生产环保型降解材料,绿色植物纤维等,生物材料系一次性医用塑料制品,食品包装材料,婴儿电子消费品、日用品、化妆品、玩具、医疗器械、物流袋和垃圾袋等等系列产品。
2.项目的必要性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对社会、经济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品质都极为重要。世界上越来越多的国家认识到一个能够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应该是一个能够满足社会需要,而又不会危及后代人前途的社会。因此,在高速发展的现代社会中,特别是环境污染问题日益严重,资源日益枯竭的今天,由资源消耗、浪费,不能分解的塑料垃圾等一些电子废弃物、农用化肥等所造成的“白色污染”问题,已经受到人们的重视。
3.项目风险分析
虽然该项目已经过充分分析和论证,但由于生物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存在一定市场风险,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有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二)项目建设情况
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与制品项目设备、投资额度大,存在不能按照原定计划如期完工的风险,建筑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造成建设费用预算超出成本控制方面的风险。
(三)人力资源情况
(四)人力资源规模的迅速扩张,公司将大量招聘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操作工人,可能面临人力资源匮乏之风险。
(四)项目盈利水平情况
公司对项目的收益情况预测是基于正常的市场情况下做出的,能否实现还取决于经济环境的变化,同时项目存在多种风险,因此项目的实施难度,不会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三)新增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利润总额为8,575万元,所得税为2,144万元,所得税后利润为6,431万元,该项目评价指标良好,财务内部收益率大于基准收益率,项目回收期小于,对经营成本、资产结构、产量及盈利的稳定性具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具有较好经济效益。

四、本次变更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后将提升公司的产能,丰富自身产品及业务种类,提升公司自身的规模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增长,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 公司本募集资金使用原则禁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到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难度,不会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5. 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发表的意见
公司及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 深圳彩虹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
4. 《中国证券报》等关于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专项说明。
5. 《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与制品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3-062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彩虹”),原名惠州彩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10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惠州彩虹承担公司项目“新建年产6,000吨气雾罐生产项目”和“新建年产5,000吨罐盖生产项目”的具体实施。
公司于2010年5月10日召开股东会,将“纳米节能环保材料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拟变更为“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项目”,而“新建年产60,000吨二氧化碳生物降解材料与制品项目”的实施方为惠州彩虹,为了促进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382.24万元及自有资金人民币1,361.76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惠州彩虹进行增资,增资后惠州彩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增至人民币1,100万元。
201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事项经公司审批程序有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130000112890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惠州大亚湾石化区精细化工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97	3,683.28
负债总额	7,231.37	2,796.93
净资产	-29.40	886.34
营业收入	1,840.97	0.00
营业利润	-900.49	-151.54
净利润	-915.75	-11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69	503.13

注:以上截止2012年末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的201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截止2013年10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码:44301106541844
法定代表人:陈永弟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根玉路与南岗路交汇处宏美工业园1#1栋C座、1#1栋D座5.6楼(1栋C座1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9月10日
经营范围:生物降解塑料、生物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项目和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深圳彩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年10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201	